汉中市南郑区阳春镇天然气阀室独立地块详细规划论证方案批后公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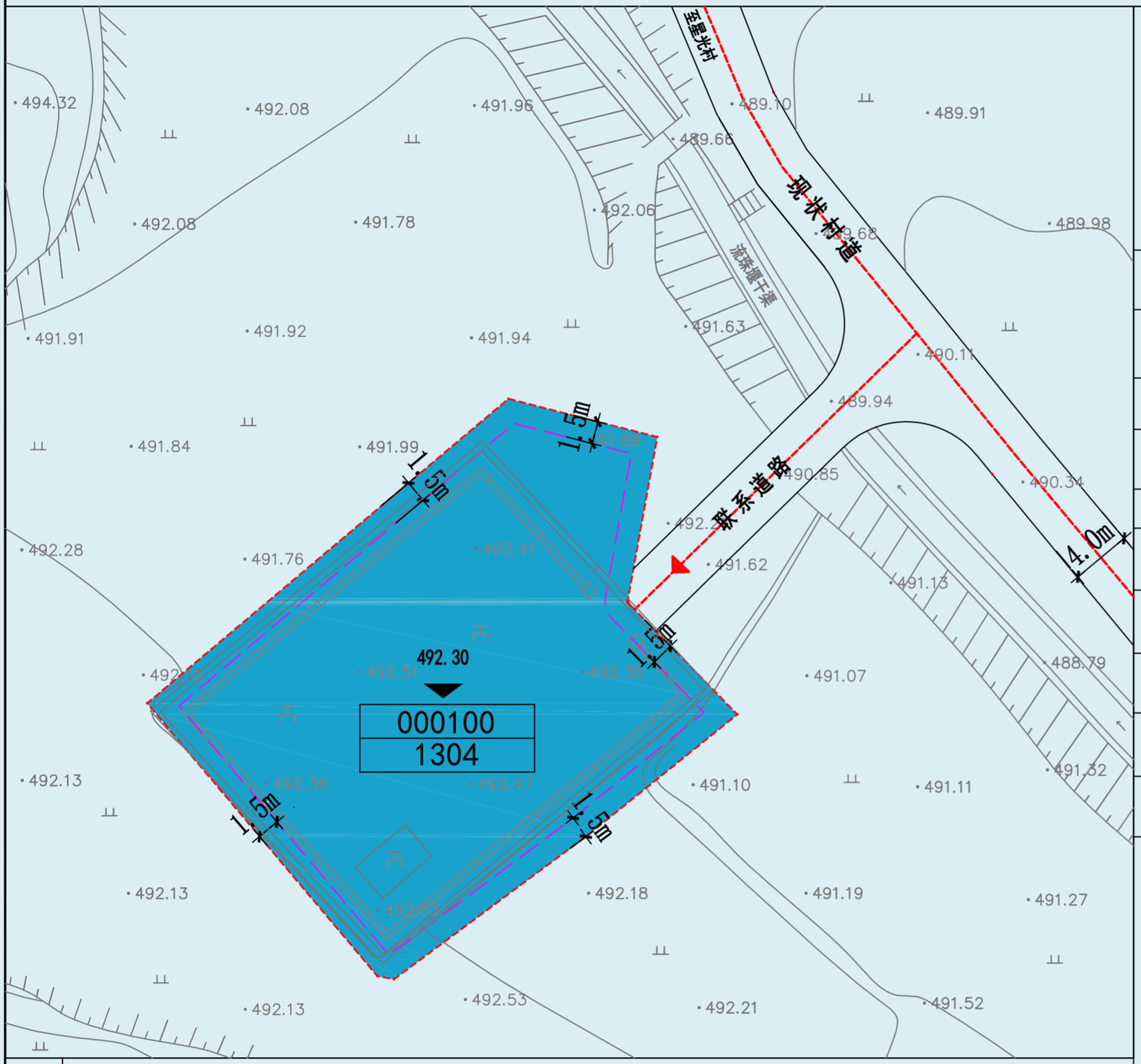

图例

000100 / 1304 地块编号 / 用地性质代码	主要出入口
道路	492.30 规划标高
规划用地范围	建筑最小退距控制线
1304 供燃气用地	

地块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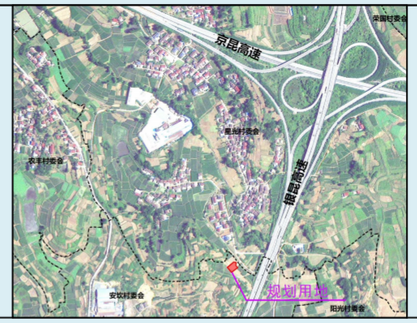

指北针和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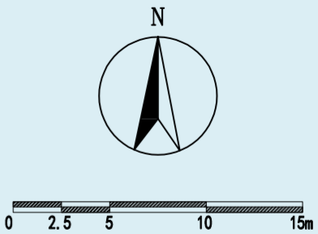

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

地块编号	用地分类代码	用地分类名称	用地面积（㎡）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m）	备注
000100	1304	供燃气用地	809.12	≤0.6	≤30	≤20	≤10	—

风貌设计管控

管控要素	管控要求
建筑风格	以简洁实用的现代工业风格为核心，突出功能性与安全性，建筑与集成设施箱体造型规整、立面简洁，无过度装饰。建筑体量与站场生产功能相协调，与周边乡村自然环境相融合，体现市政基础设施的规整性与适配性。
建筑高度	站场永久建筑及集成设施箱体高度不得超过10米；放空立管等安全生产专用构筑物按行业安全规范设计，不受此高度限制。
色彩材质	建筑及设施箱体采用低饱和度的素雅色系，以浅灰、银灰色系为主，工艺设备按行业规范设置安全色标；站场围墙采用浅灰、米白色系，色彩简洁明快，避免高饱和度鲜艳色彩，整体风格稳重内敛，与周边乡村风貌相协调。
界面控制	地块外围以规整封闭式围墙为站场界面，围墙立面整洁、样式统一；路旁绿化以低矮灌木、草皮等绿植为主，塑造安全规整、环境协调的市政基础设施界面，兼顾安全隔离与景观适配性。

规划控制条文

1. 控制指标中用地类型、容积率、建筑密度、建筑限高、绿地率为强制性指标，必须遵照实施。
2. 地块东侧与现状村道的联系道路路面宽度不应小于4米。
3. 规划地块外围应设置不低于2.5米的围墙，围墙高度应从场外地面起算，并采用非燃烧体材料砌筑，顶部设置不小于0.5米的防护网。
4. 本规划地块配置机动车停车位不少于2个，其中至少有1个为检修等特种车辆停车位。
5. 规划用地面积以最终实测面积为准。
6. 本图则应与详细规划论证方案文本结合使用。
7. 未尽事宜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法规和技术标准执行。

汉中市自然资源局南郑分局　　陕西凯伦星图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完成时间：2026年10月